**现场确认提供的材料**

1.材料目录**（原件带上现场审核，但不写在目录文字里）**

2.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2份（教师资格申报系统中填写后下载，A4纸打印）

3.（1）各阶段（本科及以上）毕业证、学位证：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，学信网《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、学信网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》原件1份。

（2）港澳台学历还需要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港澳台学历认证书》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。

（3）国外学历需要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认证书》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。

4.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》原件，复印件1份。

5. 体检表1份（体检医院为湖北省中医员，且表内最终要有明确体检合格结论）。

6. 劳动合同（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）。

7. 由教务部管理系统打印的最近一年以上教学任务（课表）（加盖教务部公章），辅导员课表可由学工部提供（加盖学工部公章）。

8.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1份（须在有效期内）。

9.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一张（与系统中的照片一致），照片背后备注单位及姓名。

10. 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原件、复印件；

11. 教育教学能力测试表（面试、试讲各1份）。

**备注：**

1.第11点教育教学能力测试表由人力资源部提供。

2.材料请按提目录顺序摆放，附上纸质目录，用文件袋装好；所有的原件单独放另一个文件袋方便核验。